**KEDANEU**

**设备技术规范**

|  |  |  |  |
| --- | --- | --- | --- |
| 子项名称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石墨化循环水站 | 过滤器 | 1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1 | 设备订货 | 贾红亮 | 李文静 | 李 兵 | 2022.9.5 |
| 版本号 | 说明 | 编制 | 审核 | 批准 | 日期 |

**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目 录**

[**1. 总则** 1](#_Toc113355632)

[**2. 工作环境条件** 2](#_Toc113355633)

[**2.1 建设地气象条件** 2](#_Toc113355634)

[**2.2 供电条件** 3](#_Toc113355635)

[**3. 技术要求** 3](#_Toc113355636)

[**3.1技术参数** 3](#_Toc113355637)

[**3.2性能要求** 4](#_Toc113355638)

[**3.3设备结构及制造要求** 4](#_Toc113355639)

[**3.4仪控要求** 4](#_Toc113355640)

[**3.5设备性能保证指标** 4](#_Toc113355641)

[**3.6安装调试要求** 4](#_Toc113355642)

[**3.7设计与供货界限及接口规则** 5](#_Toc113355643)

[**3.8设备的包装、运输与储存要求** 5](#_Toc113355644)

[**4. 供货商技术资料要求** 6](#_Toc113355645)

[**4.1 总体要求** 6](#_Toc113355646)

[**4.2 文本** 6](#_Toc113355647)

[**4.3 图纸** 6](#_Toc113355648)

**1. 总则**

* 1. 本技术规范适用于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建设年产50000吨石墨化负极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主要内容为石墨化循环水站内过滤器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投标方应根据本技术要求编制详细的技术文件，明确投标设备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供货清单及配套厂家、图纸资料清单、随机备品备件清单，同时还要对产品质量保证、现场服务、培训、调试、售后服务等方面做出承诺。
	2. 投标方对成套设备（包括附属系统与设备）负有全责，包括外购成套设备的选型、设计、技术、连接、控制、性能、品质、协调、现场服务、调试、验收等。
	3. 本规范书所提及的技术要求和供货范围都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地详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但投标方应保证提供与本规范书相符合的国际、国内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及相应服务。投标方必须提供与本标成套设备的检验形式、检验方法、检验标准等，还应提供专用设备和非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工艺、检验规程及材料试验方法等标准资料，涉及安全、卫生和环境污染的设备要订明投标方必须提供经安全监察机构符合标准的证明文件，凡在本合同中未明确检验标准的技术设备，均应按生产国的现行标准检验，投标方应提供上述标准。
	4. 招标方拥有对本规范书的解释权，投标方如对本规范书内容有疑议的条款均有责任向招标方询问，由于理解的偏差所引起的责任由投标方无偿承担。如投标方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技术规范书的条文提出异议，那么招标方可以认为投标方提供的产品已完全满足本规范书的要求。如有差异（无论多少），均应填写到差异表中，并在投标文件中以“同招标文件的差异”为标题的专门章节中加以详细表明。
	5. 投标方的业绩资质要求：

 1）投标方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

 2）投投标方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具有设计、制造、质量控制、经营管理的相应的资格和能力。

 3）设备业绩：近5年内与本项目招标类似技术条件的同等级或以上级别的设备在国内具有3家及以上成功投运业绩，且有一年以上的良好运行经验。投标人须提供上述业绩汇总表并加盖公章，提供合同首页、签字页、验收、第三方性能试验或用户评价报告等证明其业绩且令招标方信服。

* 1. 投标方执行本招标文件所列标准有差异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2. 在合同签定后，招标方有权因规范、标准、规程、主机参数、场地条件发生变化而提出一些补充要求，在设备投料生产前，投标方应在设计上进行修改,并不得引起价格的变动。
	3. 如果技术规范部分的描述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由招标方决定最终采用哪种描述。
	4. 对于进口设备应有原产地证明材料和海关报关单，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现有虚假行为，必须免费进行更换，并承担相应的损失和后果。

1.10合同签订后，投标方应在1周内，向招标方提出一份详尽的生产进度计划表，包括设备设计、材料采购、设备制造、厂内测试以及运输等项的详情，以确定每部分工作及其进度。如有延误，投标方应及时将延误交货的原因、后果及采取的补救措施等，向招标方加以说明。

1.11所有的随机备件和专用工具单独包装并附详细清单以便于招标方接收保管。投标方承诺在价格表中的设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系统要求，如有遗漏投标方负责免费提供。

1.12专利涉及到全部费用均已被认为已包含在设备报价中，投标方应保证招标方不承担有关设备专利的一切责任。

1.13凡是经招标方认可的在设计、制造、供货等方面的各项内容都不能解除投标方的任何责任。

1.14本招标文件为订货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2. 工作环境条件**

**2.1 建设地气象条件**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太华镇罗丰工业园区内，交通运输、水、电等基础条件完备。

大田县地处福建省地理位置中心，三明市东南部，面向闽南金三角开发区。周边与德化、永春、漳平、永安、三元、沙县、尤溪相毗邻，地处沿海腹地，内陆前沿，是内陆通往沿海的重要通道。省道306、37线贯穿全境，“泉三”高速在大田设有吴山、石牌、桃源三个互通口和上京连接线。建设中的长泉铁路、湄渝高速、“纵五”国道途径大田，交通区位优势明显，一小时可到达三明、泉州。二小时可到厦门，三小时可达福州，正迅速融入闽南沿海1小时经济圈。

大田县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常青，温湿适中。年平均气温15.3--19.6℃，无霜期280~300天，年降水量1491~1809毫米，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土壤肥沃，适于发展农、林和畜牧业。

主要参数如下：

平均海拔 约492m

地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 0.05g

**2.2 供电条件**

 **2.2.1供电条件**

1. 高压：交流10kV±10%，50Hz±2% 三相三线制
2. 低压：交流 380V±10%，50Hz±2% 三相五线制
3. 低压：交流 220V±10%，50Hz±2% 单相三线制
4. 直流：直流DC 24V

**3. 技术要求**

**3.1技术参数**

设备名称：过滤器

数量：1台

过滤水量：150m3/h

设计压力：1.0MPa

工作压力：0.35MPa

工作温度：≤70℃

过滤精度：50μm

反洗耗水比：＜过滤量的1%

过滤介质：循环回水（无腐蚀性／毒性）

安装位置：室内

过滤效率：大于90%

**3.2性能要求**

1）出厂前经过完整测试，自带控制器，性能可靠。使用寿命超过10年。

2）精心挑选的均质滤料，过滤效率高。

3）三级布水，简单、均匀、可靠。

4）反冲耗水量少，反冲洗效率高。

**3.3设备结构及制造要求**

1）内外采用环氧喷涂碳钢材料。

2）采用精加工开楔缝的集水器，均匀，强度高，孔小。精加工的集水器强度高，精加工的楔缝最小可为0.15mm。不会漏砂。

3）滤用砂指定采用：均质石英砂，颗粒直径等级，供货方负责选型、采购。

**3.4仪控要求**

1）采用可编程PLC， 配合高质量阀门，控制先进。系统具备自动反冲洗功能，选用PLC控制方式。

**3.5设备性能保证指标**

1）过滤面积：\_\_\_\_\_\_\_\_\_ m2（由投标方填写）。

2）砂子大小：\_\_\_\_\_\_\_\_\_ mm（由投标方填写）。

3）砂层深度：\_\_\_\_\_\_\_\_\_cm（由投标方填写）。

4）过滤流速：\_\_\_\_\_\_\_\_\_ m/h（由投标方填写）。

5）反冲洗压力：\_\_\_\_\_\_\_ MPa（由投标方填写）。

6）反冲洗时间：\_\_\_\_\_\_\_s（由投标方填写）。

7）反冲洗周期：\_\_\_\_\_\_\_ h（由投标方填写）。

8）设备干重量：\_\_\_\_\_\_\_ kg（由投标方填写）。

9）设备运行重量：\_\_\_\_\_\_\_ kg（由投标方填写）。

10）外形尺寸：\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由投标方填写）。

**3.6安装调试要求**

1）设备安装、调试期间，投标方负责用户的技术咨询，直到设备投入正常运行。

2）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问题需要投标方配合解决时，投标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派有关人员到现场协助用户解决问题。

**3.7设计与供货界限及接口规则**

1）投标方的设计和供货范围应包含完整的过滤器本体设备的所有内容（含反法兰及连接附件）。

2）过滤器设备为整体结构（自带整体底板和安装用地脚螺栓），集气、电、仪控为一体，供货界限以全套设备进、出口接口法兰（含反法兰及连接附件）止，包括设备所必须的管路、阀门及附件等的设计和供货。

**3.8设备的包装、运输与储存要求**

1）过滤器所有需要油漆的部件表面均按相关标准进行清洁、除锈处理。厂里涂底漆一遍，防锈漆采用H53-1红丹环氧酯防锈漆，底漆采用H05-4环氧富锌底漆，面漆采用丙烯酸聚氨酯磁漆，涂层总厚度不少于200um，面漆颜色由招标方确定，色标由投标方提供。设备安装完毕后，由施工单位涂刷最后一道面漆，投标方需提供所需油漆量的115%以满足工程需要。面层油漆颜色在订货合同中确定。

2）设备铭牌应采用耐腐蚀的不锈钢金属板制造，应安放在运行人员容易看到的地方。铭牌上应刻有耐磨损的内容至少应包括：制造厂国别、制造厂名称、设备型号、设备名称、出厂日期编码、出厂检验编码、主要技术参数等。

3）设备包装应分类装箱并应遵循适于运输，便于安装和查找的原则，包装箱外壁应有明显的文字说明，如：设备名称、用途及运输、储存安全注意事项等，包装箱内应附带文件至少应包括：装箱单、产品使用说明书、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安装指示图等。

4）所有管接头、阀门、法兰、螺栓等零部件，都应有保护装置和措施，以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和保管期间发生损坏、腐蚀，防止杂物等进入零部件内。

5）凡是电子、电器和仪表设备必须严格包装，以确保在运输过程中和保管期间的安全，不发生损坏，并防止设备受潮和浸水。

6）设备的运输方式：经过铁路运输的部件，其运输尺寸和重量不应超过国家标准所允许的限界规定。长大部件在运输时必须垫平，防止运输变形，运输中严禁碰撞和摩擦以免损伤。其它运输方式、部件的运输尺寸和重量的限制，在授予合同后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7）标方应根据包装箱内所装物品的特性，向招标方提供安全保存方法的说明。投标方所供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亦应有安全储存方法的说明。

**4. 供货商技术资料要求**

**4.1 总体要求**

1. 资料提供除提供盖章的纸质版外，要同时提供可编辑的CAD和WORD电子版；
2. 所有提供资料需得到业主及设计院的认可确认，以便开展施工图设计。

**4.2 文本**

文本应包含但不仅限于如下内容：

1. 设备描述，包括运作原理、规格、技术指标、电耗、重量、等内容；
2. 供货范围（包括备件）；
3. 产品质量标准；
4. 设计和制造的标准；
5. 外部资源消耗，易损件清单和更换频率；
6. 外形尺寸；正常运行需要的保证空间；维修空间；维护周期和维护时间；
7. 维护和维修指南；
8. 操作手册；
9. 用户手册。

**4.3 图纸**

图纸应包含但不仅限于如下内容：

1. 设备配置图和主要尺寸；
2. 设备安装图和基础详图包括地脚螺栓布置图，埋置方法、详细说明和技术参数应在图中表示；
3. 接口图纸和具体尺寸。